題目:從上帝的屬性中看瘟疫

經文:出埃及記 34:5-7 (經文用和合本修訂版)

(一) 上帝的屬性是甚麽?

上帝的屬性:

1. 本質是靈

5. 獨一無二

9. 是公義的

2. 無所不能

6. 自有永有

10.是慈爱

3. 無所不知

7. 永不改變

4. 無所不在

8. 是聖潔的

(二) 有些上帝本有的屬性(本質),我們都可擁有:

例如:公義、慈愛與聖潔

滅亡,反得永生。」

(三) 耶穌未來世上前,上帝曾藉著瘟疫,顯明祂的公義

在舊約聖經,有三個例子,上帝如何以瘟疫,顯明公義:

- (1) 出 9:1-7 耶和華降瘟災在埃及地 出 9:3「看哪,耶和華的手必以嚴重的瘟疫加在你田間的牲畜上,就是 在馬、驢、駱駝、牛羣和羊羣的身上。」
- (2) 代上 21:1-17;撒下 24:1-21 耶和華降瘟疫給以色列 代上 21:7-8「這件事在 神眼中看為惡, 神就降災給以色列...」 代上 21:13「大衛對迦得說:『我很為難。我寧願落在耶和華的手裏...」
- 結 14:21-23「主耶和華如此說:我若將這四樣大災,就是刀劍、饑荒、 惡獸、瘟疫降在耶路撒冷,將人與牲畜從其中剪除...」
- (四) 耶穌第一次來到世上,作成救恩,顯明了上帝的慈愛與公義 約3:16「神愛世人,甚至將他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,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致

羅 5:8「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, 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

路 23:34「這時,耶穌說:『父啊! 赦免他們,因為他們所做的,他們不知道。』」

約 19:30 耶穌在十架上,快要斷氣的時候,他說:「成了」

(五) 耶穌第二次再來,要彰顯公義,作審判,也藉瘟疫 路 21:7-11

路 21:7-19 標題:終結的預兆(耶穌再回來時的預兆)

路 21:11「將有大地震,多處必有饑荒、**瘟疫**,又有可怕的異象和大神蹟從 天上顯現。」

++為甚麼耶穌要再回來?使徒信經其中有關耶穌的部份:

「我信我主耶穌基督...將來必從那裏降臨,審判活人,死人。」

啟 20:11-15 白色大寶座的審判

提後 4:1-2「我在 神面前,並在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面前,憑着他的顯現和他的國度鄭重地勸戒你,務要傳道...」

約 3:36「信子的人有永生;不信子的人得不到永生,而且 神的憤怒常在他身上。」

(六) 今天我們面對瘟疫,是否是耶穌再來的那一次?

似乎不是,但是,給我們提醒,要預備

還未相耶穌的,要接受相信耶穌,祂是救主,預備耶穌回來

已經相信耶穌的,也要預備,因為耶穌再回來的時間,連耶穌自己都不知道

太 24:36; 太 24:42-44

出 34:6「...耶和華,有憐憫,有恩惠的 神,不輕易發怒,且有豐盛的慈愛和信實。」

代上 21:13「大衛對迦得說:『我很為難。我寧願落在耶和華的手裏,因為他有豐盛的憐憫;我不願落在人的手裏。』」